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7-0771
聯絡人：李思儀
電 話：02-7736-7442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167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文、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(0116737A00_ATTCH1.pdf、
0116737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代管國立實驗合唱團辦理「111年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」實施計畫，請鼓勵校內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3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847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鄉土歌謠合唱教學品質，教育部委託國立實驗合唱團規劃旨揭研習營，邀請專家學者傳授練習技巧及樂曲分析，以期增進教師合唱教學能力，拓展視野、提升教學品質，蓬勃鄉土歌謠合唱發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共辦理2梯次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第一梯次：111年9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止。
 - (二)第二梯次：111年9月1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止。
 - (三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系館104教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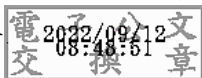


(四)報名資格：國民中小學從事合唱教學或各校帶隊參加
「111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」之正式、代理（代
課）教師或學校外聘合唱教師均可報名。

四、檢附「111年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
如有相關問題請電洽該校02-2366-1141實驗合唱團沈先
生。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03

裝

訂

線